

证券代码：600172

证券简称：黄河旋风

公告编号：临 2023-023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监管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出具警示函的整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和 2023 年 7 月 25 日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关于对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12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上证公监函（2023）0128 号文件。

公司收到上述文件后，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成立整改小组，针对函件所涉及的具体问题，召开专题会议，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深入分析问题原因，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措施，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一、决定书内容

公司部分在建工程转固不及时，导致 2021 年少计折旧费用 447.34 万元，影响利润总额 447.34 万元；部分 2021 年 12 月转固的在建工程实际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导致 2021 年末固定资产多计 2202.89 万元，在建工程少计 2202.89 万元。

公司 2021 年对部分事项未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部分事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范围不完整，内幕信息知情人未对登记事项进行确认，董事长与董事会秘书未对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的真实、准确和完整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二、整改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上述问题，认真吸取教训，积极落实整改，切实加强财务部对

企业会计准则和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和培训,进一步强化会计核算的严谨性,夯实财务核算基础工作,确保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的规范性,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财务信息披露质量,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信息披露的质量和及时性,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公司将以上问题在半年度报告中予以纠正,同时今后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证券监管规则的培训学习,增强其治理能力、法制观念和规范管理意识。

公司安排专人依据《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则修改完善《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并组织证券部相关人员认真学习,要求相关人员熟练掌握内幕信息的认定标准和内幕知情人的登记办法,加强工作程序规范性,严格执行相关规章制度,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报备等工作。同时对相关人员学习内容进行考核,加深其对规范制度的理解。

通过本次事项,进一步加强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的理解和认识,对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起到很大的推动作用。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继续加强学习和管理,提高企业综合实力,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

特此公告。

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